

空气质量排名靠后咋办? 约谈!

河北向六县市区政府负责人传导压力

◆本报记者周迎久 张铭贤 通讯员马幼松

针对4月份空气质量综合指数排名靠后,同比出现大幅反弹问题,5月26日,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河北省大气办)公开约谈正定县、昌黎县、迁安市、唐山市开平区、唐山市古冶区、成安县等6县(市、区)政府主要负责人。

被约谈地区空气质量均在后20名且同比恶化

“正定县4月份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为7.54,在全省倒数19位;较上年同期的7.05空气质量变差,变化率为6.95%,排名全省第十一位。4月份正定县首要污染物为PM₁₀,建议加强扬尘治理和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公开约谈中,河北省环境应急与重污染天气预警中心主任王晓利逐一通报了6县(市、区)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和排名情况。

据介绍,6县(市、区)空气质量均在全省空气质量排名的后20位,且同比均出现恶化。其中,成安县空气质量在全省排名倒数第三位,较去年

年同期变差排名为第四位,为六县(市、区)中空气质量最差且反弹幅度最大的;昌黎县排名后19位,较去年同期变差排名为第五位;迁安市排名后20位,较去年同期变差排名为第八位;开平区排名后5位,较去年同期变差排名为第九位;古冶区排名后6位,较去年同期变差排名为第二

十位。“6县(市、区)4月份空气质量首要污染物大部分为颗粒物。一方面是由于春季多风,扬尘控制不到位;另一方面也说明县域精细化管理还有待提升。”王晓利介绍说。

六县(市、区)环境问题突出要加快整改

河北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出台了“1+18”系列治霾措施,深入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全省大气环境质量同比恶化趋势得到有效控制。

“从监测数据看,设区市空气质量普遍好于周边县区的空气质量,这也说明,河北大气污染防治要深入推进,必须抓好县域甚至是乡镇一级的贯彻落实。”河北省大气办常务副主任、河北省环保厅副厅长殷广平介绍说,此次河北省公开约谈的6个县(市、区),就是要将大气污染防治的压力向下传导,督促各项治理措施落地。

被约谈的6个县(市、区)不仅存在空气质量差的问题,部分县(市、区)还存在治理措施落实不到位、企业在线监测造假和超标排放、“散乱污”企业整改不到位、蒙骗执法人员检查等突出问题;一些地方还存在自动监测站管理运行不规范造成数据失真等问题。

“迁安市‘散乱污’企业排查不到位,十余家钢渣企业未

列入整治清单,部分企业跑冒滴漏问题严重;唐山市开平区道路扬尘问题突出,面源污染防治亟待加强……”约谈中,河北省环境综合执法局副局长张大鹏就6个县(市、区)存在的突出环境问题进行了通报。

殷广平要求,各地要对照通报的问题,依法严肃处理,该取缔一律取缔,该治理一律责令停产治理,并对其环境违法行为实施上限处罚。同时要举一反三,对治理措施落实不到位、环保设施不运行、超标排放、在线设施弄虚作假等严重问题,开展拉网排查,一经发现严厉惩处,并追究相关责任。

根据规定,被约谈县(市、区)要将有关整改方案和整改落实情况分别于6月5日、6月30日前报送河北省大气办,河北省大气办将适时开展后督察。6县(市、区)政府主要负责人就约谈事项进行说明并表示,将以此次约谈为契机,认真总结在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中存在的不足,改进工作措施。

排名靠后同比恶化的县域或将被扣钱、问责

“实现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是河北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核心目标,是各地任务目标的最终底线。”殷广平说,下一步,河北将每月公布县域空气质量排名的前后20名和改进率前后20名。

充分发挥空气质量监测数据及排名的导向作用,河北将建立大气生态补偿机制和县级大气污染防治考核机制。

河北省委、省政府联合印发的《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考核专项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中明确提出,以加快环境空气质量为核心,建立县级大气污染防治考核结果与财政挂钩的资金奖惩机制。

《实施方案》明确提出,对全省县(市、区)年度考核结果前20名的给予资金奖励,对排名倒数11~20名、倒数6~10名、

倒数1~5名的分档次惩罚性扣减资金。同时,对县级大气污染防治考核结果排名倒数5名的视情况予以惩戒;对未完成年度目标任务但空气质量有改善的,对县(市、区)党委、政府主要负责人和相关负责人公开约谈;对未完成年度目标任务且空气质量恶化的,对县(市、区)党委、政府主要负责人和相关负责人问责处理。

在考核年度目标任务同时,河北省还将对县域空气质量同比变化情况建立奖惩机制。据了解,河北拟制定《河北省环境空气生态补偿监测管理办法》,按照“谁保护、谁受益,谁污染、谁付费”的原则,以各市县细颗粒物、可吸入颗粒物、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年度平均浓度同比变化情况为考核指标,建立考核奖惩和生态补偿机制。

相关链接

河北公布4月份空气质量排名

首次公布设区市和168县域同比变化率

本报记者周迎久 张铭贤报道 为落实河北省委、省政府科学治霾、协同治霾、铁腕治霾决策部署,近日,河北省环保厅向社会公开了4月份全省11个设区市及168个县(市、区)环境质量排名情况。按照新的排名办法,此次公布首次披露了各设区市及168个县(市、区)同比变化率情况。

今年4月份,河北11个设区市空气质量排名,按好到差顺序,依次是:张家口、承德、秦皇岛、廊坊、沧州、衡水、保定、石家庄、邢台、唐山、邯郸。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同比变化率排名中,廊坊、石家庄空气质量较上年同期变差,其余9市均为变好。按改善幅度由大到小顺序,依次是:张家口、承德、衡水、邢台、保定、邯郸、唐山、沧州、秦皇岛、石家庄、廊坊。

4月份,河北县域空气质量较差的20个县(市、区),从全省倒数第一名起,依次是:邯郸市峰峰矿区、邯郸市永年区、鸡泽县、成安县、唐山市开平区、唐山市古冶区、滦县、沙河市、唐山市丰润区、邯郸市丛台区、唐山市路北区、邯郸市邯山区、玉田县、唐山市路南区、遵化市、唐山市丰南区、昌黎县、卢龙县、正定县、迁安市。

4月份,河北空气质量较去年同期变差的20个县(市、区),按空气质量变差幅度从大到小顺序,依次是:邯郸市峰峰矿区、邯郸市永年区、鸡泽县、成安县、昌黎县、平泉县、任丘市、迁安市、唐山市开平区、迁西县、正定县、石家庄市新华区、阜平县、廊坊市安次区、玉田县、卢龙县、辛集市、井陘矿区、沙河市、唐山市古冶区。

市委书记市长亲自接手群众举报件 临汾包案督办环境问题

配合保障中央环保督察领导小组办公室每天都将新收到的群众举报件,逐一分解任务,当天呈送市委各常委、政府各副市长,下发相关县(市、区)或市直单位。每个问题的调查处理结果,均由县级包案的党政领导签字审核后才可上报。

市委书记岳普焯包案8件,襄汾污水处理厂渗坑排污问题由他包案督办。4月29日,收到相关举报后,岳普焯立即责成襄汾县迅速调查,从严处理。5月10日,岳普焯又赴现场,实地查看整改情况。经查,群众举报属实,两名违法人员被行政拘留,主管部门相关责任人被给予处分,污水全部清理,渗坑填埋平整,群众十分满意。

市长刘予强包案7件,尧都区水门街、五一东路尧都区法院对面胡同垃圾随意倾倒、随意焚烧,灰尘满天飞问题由他包案督办。5月5日,刘予强专门到现场

◆本报记者王小玲

“嘉陵江(广元段)铊超标事件应急响应工作领导有力、决策正确、行动果断,是应对区域环境污染的成功案例。”环境保护部对四川在此次应急响应工作中的表现给予了肯定。

5月5日~11日,嘉陵江(广元段)发生铊超标事件,严重威胁群众饮水安全和正常生产生活。经过快速反应、果断决策、科学处置,5月11日,广元市政府宣布终止嘉陵江广元段突发铊污染事件应急处置状态。

目前,环境保护部已责成陕西省政府有关部门成立调查组,对嘉陵江流域铊超标事件进行调查追责。肇事企业陕西省汉中市宁强县燕子砭镇汉中锌业铜矿有限责任公司有关人员已被控制,事件正在深入调查中。

快速反应、果断决策,迅即停止取水、启动备用水源

5月5日22时25分,四川省环保厅接到广元市环保局电话报告:饮用水源地西湾水厂铊超标4.1倍,同时对川陕界监测断面5月4日地表水例行监测留存水样进行监测,铊超标10.1倍。

在接到报告后,四川省环保厅厅长于会文第一时间作出安排,要求立即开展应急加密监测;会同相关部门对辖区内的涉重企业开展排查工作;妥善处置,确保人民群众饮水安全;并指派副巡视员姚东升带领工作组现场指导处置工作。

事发后,四川省委副书记、省长尹力,省委副书记邓小刚,副省长杨洪波等领导分别作出批示,均要求“确保生活用水安全,彻查并切断污染源”,为处置工作指明了方向。

5月6日凌晨3时,省环保厅工作组一到达广元市,就立即与广元市委市政府一起组织专家研究。

需不需要停止取水、启动备用水源?广元市水务、卫生、环保等部门提出多种意见和方案,以寻求最优方案。

“必须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要位置,停止取水、启动备用水源是最好的解决方式。”省环保厅工作组敢于担当,提出明确建议。在来不及请示环境保护部的情况下,省环保厅协助广元市解决了第一个问题。

根据工作组建议,广元市委市政府决定,停止西湾水厂取水,并启动应急水源供水;采取上游调水稀释,下游电站加大泄洪量等有效措施,加快污染水体流动和稀释;安排市公安局牵头,市环保局配合,沿嘉陵江流域川陕界监测断面上游,全面排查污染源。

事后证明,这些措施及时、有效。

5月7日18时,广元市恢复正常供水。

冲破干扰迷雾,追溯污染来源

“必须要尽快找到污染源,不然就很难取证,也不知道这枚‘定时炸弹’什么时候还会爆炸。”在确保群众饮水安全的同时,省环保厅工作组迅速又把精力放在寻找“元凶”上。

在发现监测数据超标后,广元市在省环保厅的指导下,第一时间组织人员对其境内进行全面排查,并组织人员对嘉陵江上游进行取样。根据多次监测数据结果显示,省厅工作组会同广元市初步判定,此次污染为输入性污染。在初步确定本次污染源不在广元境内后,四川方面及时通报陕西省汉中市政府,要求其开展溯源排查。

6日12时,环境保护部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副主任冯晓波率环境保护部工作组抵广元后,立即即取事件处置情况汇报,及时组织川、陕两省有关地方政府及环保部门召开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协调推进会。

推进会上,陕西省有关人

员表示,省境内17个断面水质全部达标,污染源不在陕西境内,并提出本次事件存在人为投毒、污染物包装袋入江等可能,建议由公安部门调查。依据排查情况、监测数据及专家意见,省环保厅工作组用数据说话,排除了人为投毒等可能性,明确提出污染来自陕西境内,并请环境保护部牵头组织专家制定排查方案,组织联合调查组对两省河段进行拉网式排查,直至找到污染源。

最后,环境保护部决定采纳四川建议,并组织两省联合调查,对嘉陵江上游陕西省宁强县辖区20公里范围内企业进行全面排查,并根据污染特征,重点调查冶炼、洗选等涉重金属企业和尾矿库。

5月7日上午,姚东升带队再次对广元境内河段进行现场核查,确认四川广元境内无铊污染源。经过连续两个昼夜的排查,在环境保护部、省环保厅和广元市三方努力下,5月8日,初步查明污染源为陕西省汉中市宁强县燕子砭镇汉中锌业铜矿有限责任公司。

能征能战,监测立头功

“监测立了头功!”在确定汉中锌业铜矿有限公司为本次嘉陵江(广元段)铊污染事件的唯一涉案企业后,冯晓波对废寝忘食、夜以继日的监测人员表示了感谢。

而在此次应急处理中,姚东升体会最深的是,此次事件能快速解决主要依赖于先进的设备、高素质的监测人员、合理布局

的监测点位及科学的专家研判。“短短两天内就能从百公里流域、上千家企业中,找到污染源线索并最终锁定,监测发挥了很大的优势,也是最大的亮点。”

据了解,在整个事件处置和污染排查过程中,四川共出动监测人员2000余人(次),车辆300余辆(次),监测取样600余份,行程3万余公里,监测报告76期。监测和监

四川妥善处置嘉陵江铊污染

环境保护部已责成陕西成立调查组对事件进行调查追责

为了锁定证据,做实案件,结合实际情况,调查组分成立专家组、调查组和监测组进入厂区,进行深度调查。按照专家组的指导意见,监测组共采集17个监测样品(包含原料、洗选渣、电解液、尾渣、外排废水等)。现场调查组对涉事企业基本情况、生产情况、排污情况、周边环境情况进行了深入调查,对附近村民进行了询问,对反映的可疑点逐一进行了排查。

5月9日,污染事件发生后的第四天,联合调查组最终认定肇事企业为汉中锌业铜矿有限公司。主要是由于5月2日~3日宁强县境内出现降水天气,引发这家企业生产废渣高浓度含铊污水集中溢流外排,入河所致。

测人员不眠不休工作在一一线,尤其是部分同志“连轴转”,持续工作40个小时,也没有喊一声累。

在确保群众饮用水安全、切断污染源后,于会文又把目光聚焦到了广元段下游,安排姚东升带领工作组继续前往南充市进行指导实施预警监测,强化舆情监控,正确引导舆论。

5月11日,广元市政府宣布终止嘉陵江广元段突发铊污染事件应急处置状态。

落实反馈整改意见

巩固中央督察成效

安庆市委书记 督办环保重点工作

抓住督察整改契机 啃下硬骨头

本报讯 安徽省安庆市为加快推进环保重点工作,近日由市委书记魏晓明率队现场协调解决有关问题。

督办组一行首先来到谷桥大沟治理工程现场,详细询问工程进度、存在问题及下一步部署。魏晓明要求相关部门和各区加强协调配合,确保排水箱涵和河道在汛前全线贯通,确保整个工程按计划如期完成。

围绕集贤关区域环境综合整治工作,魏晓明实地察看了了解采石宕口环境整治、石材加工企业取缔、化工水泥企业搬迁等情况。他指出,要抓住中央环保督察整改契机,顺势而为,倒逼环境整改,抓好生态修复,集中力量啃下硬骨头。就此区域内安庆向科化工有限公司和安庆吉港白鲢豚水泥有限公司两家企业搬迁问题,魏晓明强调,政府及相关部门、各区要明确时间节点,排出任务清单,确保明年10月份完成全部搬迁任务。

雷琳琳 赵君

浙江众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近年来先后投入2000多万元,联合浙江大学等科研机构升级改造了废水、废气和危险废物处置设施。对喷漆车间采用吸附+脱附催化燃烧法进行处理,有机废气去除率可达90%以上,每年减少有机废气排放量1300多吨。

本报记者 邓佳摄

